

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

附加暂时性失能收入损失保险 A 款（互联网专属）费率规章

一、基准赔付标准

1. 基准等待期：30 天
2. 基准每次保险金额：2000 元
3. 基准赔偿频次：1 次/3 个月
4. 基准最高给付次数：1 次

二、基准赔付标准对应每人每年基准保险费（元）

年龄（周岁）	基准保险费（元）
16-30	42.57
31-45	62.56
46-60	77.92
61-70	115.15

三、参数调整系数

下述各参数调整系数之间为连乘关系。

1. 等待期系数

等待期	90日	60日	30日	0日
系数	0.86	0.93	1.00	1.07

注：等待期在两档之间的，采用线性插值的方式计算等待期系数，最长不超过 90 天，续保不适用等待期系数。

2. 赔付标准系数

赔付标准	系数
每次保险金额、赔偿频次等赔付标准低于基准赔付标准； 或者多项赔付标准调整后总体赔付标准水平较基准赔付标准的 总体水平有所降低	[0.50, 1.00)
完全符合基准赔付标准	1.00
每次保险金额、赔偿频次等赔付标准高于基准赔付标准； 或者多项赔付标准调整后总体赔付标准水平较基准赔付标准的 总体水平有所提高	(1.00, 3.00]

注：每次保险金额、赔偿频次可由投保人和保险人协商确定，并在保险单中载明。

3. 最高给付次数系数

最高给付次数（次）	系数
1	1.0
2	1.9
3	2.9

6	5.7
12	10.8

注：最高给付次数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最高给付次数系数，超出上表范围参照各档之间系数给予调整。

四、费率调整系数

下述各费率调整系数之间为连乘关系，年基准保险费可依据以下费率调整系数上下浮动。

1. 客户健康风险状况系数

客户健康风险状况	系数
健康风险较低	[0.4, 0.8)
健康风险一般	[0.8, 1.0]
健康风险较高	(1.0, 2.0]

注：根据客户的健康情况（例如职业情况、吸烟状况、体检情况、BMI水平）、体现客户健康意识和生活作息方式（例如步数达标、参与健康文堂阅读或打卡、连续体脂血糖监测并上传数据）等因素综合确定客户的风险状况水平。

2. 预期年度参保人数系数

预期年度参保人数（N人）	系数
N > 100000	[0.3, 0.6)
50000 < N ≤ 100000	[0.6, 0.7)
20000 < N ≤ 50000	[0.7, 0.9)
5000 < N ≤ 20000	[0.9, 1.1)
N ≤ 5000	[1.1, 1.5]

注：按渠道年度预估投保人数规模，进行划分。

3. 费用率系数

费用率	系数
[0%, 15%)	[0.650, 0.765)
[15%, 25%)	[0.765, 0.867)
[25%, 35%]	[0.867, 1.000]

4. 第三方渠道风险管理水平系数

第三方渠道风险管理水平	系数
较好（渠道年保险费规模大于2亿，对接保险公司数量大于10家，有核保、精算背景人员，有独立的法律部门，有风险控制措施或工具）	[0.5, 1.0]
一般（渠道年保险费规模小于2亿，对接保险公司数量小于10家，无核保、精算背景人员，无独立的法律部门，无风险控制措施或工具）	(1.0, 2.0]

注：根据渠道规模、资质、历史经营情况等因素由核保人综合评估后取值。对于“较好”档系数，渠道满足的标准越多风险越低，给予的下浮越多；对于“一般”档系数，渠道满足的标准越多风险越高，给予的上浮越多。

5. 经验/预期赔付率系数

经验/预期赔付率	系数
[0%, 40%)	[0.40, 0.60)
[40%, 65%)	[0.60, 1.00)
[65%, 75%]	1.00
>75%	(1.00, 2.00]

6. 短期费率系数

保险期间(月)	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
按年费率%	10	20	30	40	50	60	70	80	85	90	95	100

注：保险期间不足一个月的，按一个月计算；保险期间在一个月以上，不足二个
月的，按二个月计算，依此类推。

五、保险费计算公式

每人保险费（一次性支付） = 暂时性失能收入损失保险金年基准保险费 × 参数调
整系数 × 费率调整系数

每人每期保险费（分期支付） = 每人保险费（一次性支付） / 总分期期数